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说明

2013 年度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4楼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No.61 Nanjing Dong Road, Shanghai New Huangpu  
Financial Tower, 4th Floor 200002  
Tel: 86-21-63391166  
Fax: 86-21-63392558

## 关于对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4]第 610100 号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4楼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No.61 Nanjing Dong Road, Shanghai New Huangpu  
Financial Tower, 4th Floor 200002  
Tel: 86-21-63391166  
Fax: 86-21-63392558



会计师  
事务所  
报告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立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程洪祯



中国·上海

二〇一四年四月七日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占上市公司权益的百分比	上市公司核对的会计科目	2013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3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2013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b>小计</b>									
王鑫美	自然人股东	其他应收款	6,255	9,13	6,255	9,13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周益民	自然人股东	其他应收款	2,886	4,14	7,00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陈能卿	自然人股东	其他应收款	6,00	6,00	6,00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冯宗会	自然人股东	其他应收款	1,50	5,00	6,50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柴中华	自然人股东	其他应收款	0,18	1,00	1,18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朱圣强	自然人股东	其他应收款	10,50	10,50	10,50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李钟麟	副总经理、董事秘书	其他应收款	1,10	34,00	35,10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陈庆河	财务总监	其他应收款	11,88	98,14	100,90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朱晓红				27,37	27,37				
<b>小计</b>									
天台县银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00,00		5,900,00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占用	
南昌银伦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1,692,96		1,692,96	货款		经营性占用	
南昌银伦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2,52		2,52	代付社保		非经营性占用	
东风（十堰）汽车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900,00		9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东风（十堰）汽车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应收账款	1,92	1,74	1,00	货款		经营性占用	
东风（十堰）汽车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应收账款		1,00	1,00	货款		经营性占用	
<b>小计</b>									
上海创新达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78		30,78	代付社保		非经营性占用	
天台银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1,22		391,22	代付社保福利		非经营性占用	
湖北银伦热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1		2,41	代付社保		非经营性占用	
浙江恒芝和汽车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35		22,32	3,03代付社保		非经营性占用	
天津银伦国际工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89	257,04	245,15	16,78代付社保		非经营性占用	
上海银伦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73	4,10	6,79	7,04代付社保		非经营性占用	
山东银伦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95,52	21,082,55	12,290,22	1,4,057,85代垫土地款、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杭州银伦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5		2,45	代付款		非经营性占用	
湖北美标汽车制冷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1,07		432,97	78,10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浙江银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90,75		190,75	3,500,00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浙江银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0,00	3,198,93	3,361,58	197,35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上海银伦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72	89,53	0,86	129,39代付装修款		非经营性占用	
YINLIN USA INC.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91		6,41	14,50代付装修费		非经营性占用	
天台银申铝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39,40		470,97	15,084,03代付社保		非经营性占用	
<b>小计</b>									
总计			2,717,22	38,261,87	17,467,78	23,611,30			

注：东风（十堰）汽车热交换器有限公司系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新增参股公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 附件



编制单位：

##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2013年1月1日)(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2013年度)(万元)	期末偿还总金额(2013年度)(万元)	期末余额(2013年12月31日)(万元)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
无	-	-	-	-	-	-	-	-	-
当年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法定代表人：徐永平  
印小平  
财务总监：朱晓红  
印小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敏  
印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敏  
印小平

总会计师（或财务总监）：朱晓红  
印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敏  
印小平